

嶺東科技大學《60 週年 Logo 及精神標語設計徵選》競賽辦法

一、依據：嶺東科技大學慶祝創校 60 週年活動計畫

二、目的：為慶祝本校 60 週年校慶，特舉辦 60 週年校慶視覺 Logo 及精神標語設計徵選活動，廣邀全校在校生一同參與發揮創意與巧思，為校慶活動創作出意象簡明又兼具內涵與美感的設計作品，做為校慶之文宣圖像。

三、主辦單位：嶺東科技大學 60 週年校慶籌備委員會

四、徵選內容：

(一) 主視覺 Logo 設計：

以本校一甲子 60 年永續發展為設計主軸，為本校歡慶創校 60 週年的形象標章。

(二) 精神標語：

- 1.以嶺東 60 年為背景發想標語，投稿作品需具創意及意涵。
- 2.需為原創，且精簡又具傳播力，予人深刻印象，不違反善良風俗及含不雅文字。
- 3.標語不超過 2 句，總字數不超過 12 字。

五、競賽時程：

時 間	活動項目
112 年 12 月 1 日-12 月 22 日	作品收件
113 年 1 月 10 日	公告得獎名單

六、評選方式：

由主辦單位邀請具相關專長或合適人選擔任評選委員，組成評選委員會，以客觀、公平方式進行評選。

(一) 主題創意表現 40%、精神標語詮釋 20%、構圖造型設計 20%、整體色彩運用 20%

(二) 評選委員會由專業學者組成，並依據評選基礎遴選出入圍 3 名。

(三) 入圍 3 名尚須與其它作品經由籌備委員會共同評選出最終錄用者。

(四) 評選結果預計於 113 年 1 月中旬公布。除通知得獎人外，得獎名單及作品將公告

於本校 60 週年校慶網頁專區、FB 及 IG 粉絲團。

七、獎勵辦法：

(一) 取 3 名入圍作品。

(二) 每名可獲得獎金新台幣 10,000 元及獎狀乙紙。

八、投稿限制：

(一) 投稿檔案格式為 jpg (像素 2048*1289 pixels)

(二) 個人請保留原始 ai 檔案，色彩模式 CMYK，以備得獎後提供主辦單位使用。

九、投稿方式：

稿件寄至 ltu1400@teamail.ltu.edu.tw，稿件以電子檔 (.jpg) 附加至信件 (若檔案過大可外連雲端網址，並須開放下載)，郵件及附檔名稱必須為【嶺東科技大學 60 週年 Logo 及精神標語設計 (設計者名字)】。信件內容必須包含以下報名者資訊：

(一) 姓名

(二) 班級

(三) 聯絡電話

(四) 得獎通知電子郵件信箱

(五) 學生證證明文件 (附檔，確保符合參加資格)

(六) 設計理念 (300 字以內，word 檔)

(七) LOGO 及精神標語設計檔案 (JPG 檔，請保留原始設計稿件.ai 格式)

※主辦單位收到投稿後，將會發送回信以確定電子郵件信箱是否有誤，若信件內容有

任何缺漏將導致參賽者權益受損，若無收到回傳信件請主動聯繫主辦單位負責人。

十、注意事項：

(一) 參賽者得獎作品，「嶺東科技大學」除得引用其創作理念外，該作品著作財產權

歸屬「嶺東科技大學」所有，並可保有修改權及採用權。

(二) 參賽者並同意對「嶺東科技大學」，不行使著作人格權。

(三) 所有參賽作品恕不退回，請參賽者自行存檔留存。

(四) 參賽作品不得抄襲仿冒。得獎作品若經人檢舉或告發，涉及著作權、專利權等之

侵害，由法院判決屬實者，除追回原發給之得獎獎金、獎狀，並自負法律責任。

(五) 參賽作品若經評審評核未達水準，則獎項得以從缺。

(六) 如遇基本資料填寫不完整、作品規格及參賽資格不符、格式不完整或檔案無法讀

取，而影響資格或評選結果，主辦單位將判定以棄權論，並不另行通知。

(七) 所有得獎作品之得獎人需無償提供參賽作品之原始向量檔案及印刷用高解析度圖

檔，以作為本校之應用，否則視為棄權論。

(八) 如有未盡事宜，除依相關規定辦理外，亦可由主辦單位審議決定，隨時於本校官

網公告補充修正，並保有本競賽辦法之最終解釋權。

(九) 凡各類獎項之獎金，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扣繳所得稅

十一、「報名表」及「著作權轉讓同意書」繳交方式：

請於作品收件期間（112 年 12 月 1 日 - 12 月 22 日）將紙本繳至春安校區（厚德樓 4F 媒體設計中心）。

本案負責人：高士桓主任

辦公室電話：04-23892088#1421

服務專線：04-23865765

聯絡信箱：ltu1420@teamail.ltu.edu.tw

嶺東科技大學 60 週年 Logo 及精神標語設計徵選競賽

報名表

參賽者姓名	
班級	
聯絡電話	
E-mail	
地址	

創作理念：(300 字以內之中文)

嶺東科技大學 60 週年 Logo 及精神標語設計徵選競賽

著作權轉讓同意書

本人_____ (身分證統一編號: _____) 參與「嶺東科技大學 60 週年 Logo 及精神標語設計徵選競賽」，茲同意於獲獎 (入圍) 後，將本人之著作財產權無償轉讓給予「嶺東科技大學」，並享有修改權且得引用參賽者著作理念。

本人同意不對「嶺東科技大學」行使著作人格權。

上開作品「嶺東科技大學」擁有研究、攝影、印刷、宣傳、網頁製作、展覽、商品開發、出版以及出版品販售等權利，本人不得異議。

本人參賽作品如有抄襲臨摹他人或有妨害他人著作權者，除自負應有法律責任外，經查證屬實，本人願取消獲獎資格，如已發給獎狀、獎金時，本人願歸還所領獎狀、獎金。

參選者簽名：_____ (蓋章)